

闽侯县农业机械保障中心文件

闽侯县农业机械保障中心关于 2026 年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中央财政资金 申请数量超过可用资金的通告

2026 年，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分配下达我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85.7 万元，叠加 2025 年度结转资金后，我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际可用资金共计 85.73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82.2 万元，省级资金 3.535 万元）。

截至 6 月 29 日，我县已使用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87.008 万元（其中中央补贴资金 85.408 万元，省级补贴资金 1.6 万元）。按照《2024—2026 年福建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闽农规〔2024〕9 号）规定，我县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数量已超出可用资金额度。后续购机者提交的中央财政补贴机具申请，仍可通过手机 APP 线上录入完成预登记，待省厅新增下达我县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后，福建省农机购置补贴办理服务系统方可打印补贴申请表，届时，我中心会发布公告通知已完成预登记的购机农户前来办理补贴申请相关手续。省级财政资金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申请受理等手续不受影响，可正常办理。

特此通告

闽侯县农业机械保障中心

2026年6月29日

